

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

會計月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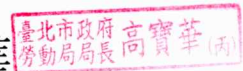
特別收入基金

中華民國112年5月份

主辦會計人員 藍己秀



機關長官 高寶華



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12年5月份

名 稱	頁 次
甲、預算執行報表	
壹、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	第 1 至 2 頁
貳、附屬表	
一、主要業務計畫執行明細表	第 3 頁
二、資本資產明細表	第 - - 頁
三、長期負債明細表	第 - - 頁
四、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情形明細表	第 - - 頁
五、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購置無形資產及遞延支出執行情形明細表	第 - - 頁
六、重大計畫預算執行績效分析表	第 - - 頁
乙、會計報表	
壹、主要表	
一、平衡表	第 4 頁
二、收入支出表	第 5 頁
丙、參考表	
一、預算執行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第 6 頁

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

中華民國112年5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 法定預算數	本 月 份				本年度截至本月份累計數			
		實際數	預算數	比較增減		實際數	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基金來源	52,712,000	3,266,301	4,231,791	-965,490	-22.82	13,716,387	14,478,657	-762,270	-5.26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8,099,000	2,663,530	3,857,000	-1,193,470	-30.94	11,607,580	12,942,000	-1,334,420	-10.31
違規罰款收入	48,099,000	2,663,530	3,857,000	-1,193,470	-30.94	11,607,580	12,942,000	-1,334,420	-10.31
財產收入	4,613,000	374,791	374,791	0	0.00	1,536,667	1,536,657	10	0.00
利息收入	4,613,000	374,791	374,791	0	0.00	1,536,667	1,536,657	10	0.00
其他收入	-	227,980	-	227,980	--	572,140	-	572,140	--
雜項收入	-	227,980	-	227,980	--	572,140	-	572,140	--
基金用途	11,931,000	195,732	602,720	-406,988	-67.53	4,220,067	3,090,514	1,129,553	36.55
保障勞工權益計畫	11,931,000	195,732	602,720	-406,988	-67.53	4,220,067	3,090,514	1,129,553	36.55
本期騰餘(短絀)	40,781,000	3,070,569	3,629,071	-558,502	-15.39	9,496,320	11,388,143	-1,891,823	-16.61
期初基金餘額	733,200,000	727,831,977	740,959,072	-13,127,095	-1.77	721,406,226	733,200,000	-11,793,774	-1.61
解繳公庫	-	-	-	-	--	-	-	-	--
期末基金餘額	773,981,000	730,902,546	744,588,143	-13,685,597	-1.84	730,902,546	744,588,143	-13,685,597	-1.84

製表

覆核

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附表

中華民國112年5月份

執行差異原因說明如下：

基金來源：

1.違規罰款收入：主要係違反就業服務法與勞動基準法的裁罰收繳數較預期少，致未達執行率。

2.雜項收入：

(1)勞工訴訟補助案申請人林、唐及李等3人與星股份有限公司訴訟案，經本基金審核小組第119次會議決議核予補助全額生活費用共計51萬6,240元，前於111年度轉正費用在案，惟因後續追蹤訴訟處理結果，該公司確已給付林君等3人爭議期間工資，故依規定請申請人返還補助款，並併入年度決算辦理，併決算事宜分別於112年3月23日、112年4月6日及112年5月24日簽奉首長同意。

(2)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退還以前年度勞工訴訟補助案申請人蔡之強制執行費167元，依規定併入年度決算辦理，併決算事宜業於112年5月10日簽奉首長同意。

(3)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退還以前年度勞工訴訟補助案申請人李之強制執行法定利息及執行費5萬5,733元，依規定併入年度決算辦理，併決算事宜業於112年5月15日簽奉首長同意。

基金用途：保障勞工權益計畫主要係因補助勞工訴訟之裁判費、強制執行費、律師費、生活費用等，實際核銷支付數較預計金額高，致執行率超出。

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

主要業務計畫執行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5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項目		本月數 及累計數	數 量			金 額			
			實際數	預算數	占預算數%	實際數	預算數	比較增減	
名 稱	單位	金額						%	
保障勞工權益計畫		本月數	-	-	-	195,732	602,720	-406,988	-67.53
		累計數	-	-	-	4,220,067	3,090,514	1,129,553	36.55
		本月數							
		累計數							
		本月數							
		累計數							
		本月數							
		累計數							
		本月數							
		累計數							
		本月數							
		累計數							

註: 基金用途: 保障勞工權益計畫主要係因補助勞工訴訟之裁判費、強制執行費、律師費、生活費用等, 實際核銷支付數較預計金額高。

製表

覆核

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5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金 額	%	科 目	金 額	%
資產	730,902,546	100.00	淨資產	730,902,546	100.00
流動資產	730,811,437	99.99	淨資產	730,902,546	100.00
現金	711,485,714	97.34	淨資產	730,902,546	100.00
銀行存款	711,485,714	97.34	累積餘額	721,406,226	98.70
應收款項	1,841,525	0.25	本期賸餘	9,496,320	1.30
應收帳款	1,841,525	0.25			
預付款項	17,484,198	2.39			
預付費用	17,484,198	2.39			
其他資產	91,109	0.01			
什項資產	91,109	0.01			
催收款項	91,109	0.01			
合 計	730,902,546	100.00	合 計	730,902,546	100.00

註: 1.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計0元。

2.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事項(包括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計0元。

3.備忘分錄所列應收債權憑證計129,933元,債權憑證3張。

4.經管珍貴動產、不動產之總額計0元。

5.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二十九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2年5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金 額	
	本 月 數	累 計 數
收入	3,266,301	13,716,387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2,663,530	11,607,580
違規罰款收入	2,663,530	11,607,580
財產收益	374,791	1,536,667
財產孳息收入	374,791	1,536,667
其他收入	227,980	572,140
雜項收入	227,980	572,140
支出	195,732	4,220,067
人事支出	1,950	10,335
人事支出	1,950	10,335
業務支出	900	84,750
業務支出	900	84,750
獎補助支出	192,882	4,124,982
其他獎補捐助	192,882	4,124,982
本期賸餘(短絀)	3,070,569	9,496,320
期初淨資產	-	721,406,226
解繳公庫	-	-
期末淨資產	-	730,902,546

註: 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二十九條後, 平衡表已納入固定資產與長期負債等科目, 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製表

覆核

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

預算執行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2年1月1日至112年5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預 算 項 目	預 算 執 行 數 (1)	調 整 數 (2)-(1)	會 計 收 支 (2)	會 計 科 目
基金來源	13,716,387	-	13,716,387	收入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1,607,580	-	11,607,58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財產收入	1,536,667	-	1,536,667	財產收益
其他收入	572,140	-	572,140	其他收入
基金用途	4,220,067	-	4,220,067	支出
用人費用	10,335	-	10,335	人事支出
服務費用	81,470	3,280	84,750	業務支出
材料及用品費	3,280	-3,280	-	
捐助、補助與獎助	4,124,982	-	4,124,982	獎補助支出
本期賸餘(短絀)	9,496,320	-	9,496,320	本期賸餘(短絀)
期初基金餘額	721,406,226	-	721,406,226	期初淨資產
解繳公庫	-	-	-	解繳公庫
期末基金餘額	730,902,546	-	730,902,546	期末淨資產

註: 預算項目「服務費用」81,470元與會計科目「業務支出」84,750元間之調整數3,280元, 係「材料及用品費」3,280元之調整數。